

## 成都欧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会议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成都欧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12 月 20 日以电话、邮件等形式发出，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以现场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樊绍文主持，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 7 人，实到 7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及财务预算的议案》。

议案内容：为贯彻落实公司远景规划，有计划、有节奏的开展好各项工作，公司管理层对 2018 年工作进行了框架性安排，公司各部门在总框架下制定了包括但不限于部门工作的细分、财务预算、人员架构和配置等内容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 7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回避票数为 0

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本议案将提交至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(一) 《成都欧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成都欧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 年 12 月 26 日